

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真实性承诺书

根据行政许可法的有关规定,本人保证递交的下列申请材料及其内容是真实的。我保证以上所有提供的材料内容真实有效,如提供虚假材料,我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序号	材料名称	原件或复印件	份数	页数
1	登记证书	原件	1	2
2	刻有民办非企业单位所有印章的印模	原件	1	1
3	清算组报告	原件	1	1
4	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	原件	1	18
5	税务、银行注销凭证	原件	1	1
6	剩余财产处理凭证	原件	1	1
7	注销公告	原件	1	1
8	会议纪要	原件	1	1
9	业务主管单位同意注销的批复	原件	1	1
10	撤销银行账户确认单	原件	1	1
11	清算组成员	原件	1	1
12	民办非企业单位注销登记申请表	原件	1	1
13	民办非企业单位提交文件证件的目录	原件	1	2

申请人: 王全英

日期: 2025年4月24日

